

## 《佛說八大人覺經》表解：

明·蕩益釋智旭

一、序分	為佛弟子，常於晝夜，至心（一心不二）誦念（七、「正念」不間斷）八大人覺：
二、正宗分 （一）、破「見惑」：無常印、無我印	第一覺悟：（一、「正見」）世間無常；國土危脆（依報無可貪），四大苦空（苦諦），五陰無我（無我、我所：正報無可貪），生滅變異，虛偽無主，心是惡源（六塵緣影為自心相），形為罪藪（迷四大為自身相），如是觀察（二、「正思維」），漸離生死。---「出世原則」---無常、無我覺—此入道之初門，破我法執之前陳也。
（二）、破「思惑」	第二覺知：多欲為苦；生死疲勞，從貪欲起，少欲無為（八、「正定」），身心自在。---常修少欲覺
巷	第三覺知：心無厭足，唯得多求，增長罪惡；菩薩不爾，常念（七、「正念」）知足，安貧守道，唯慧是業（四、「正業」方克任運而修道）。---知足守道覺
四、「精進度」、五、「禪定度」覺前：看破、放下、自在 此：提起	第四覺知：懈怠墜落；常行精進（六、「正精進」），破煩惱惡（八、「正定」、「正慧」），摧伏四魔，出陰界獄。---常行精進覺
六、「智慧」（修慧）	第五覺悟：愚癡（「無明：十二因緣」）生死；菩薩常念，廣學多聞，增長智慧（共般若與不共般若），成就辯才，教化一切，悉以大樂。---多聞智慧覺
一、「布施」（修福）	第六覺知：貧苦多怨，橫結惡緣；菩薩布施，等念怨親，不念舊惡，不憎惡人。---布施平等覺
二、「持戒」、三「忍辱」：身心出家	第七覺悟：五欲過患；雖為俗人，不染世樂，常念三衣，瓦鉢法器，志願出家，守道清白，梵行高遠，慈悲一切。---出家梵行覺
破「塵沙或」與「無明惑」	第八覺知：生死熾然（二死：「分段生死」與「變易生死」），苦惱無量；發大乘心（菩提心），普濟一切（慈心），願代眾生，受無量苦（悲心），令諸眾生，畢竟大樂。---大心普濟覺（紹隆佛種之真子）

<p>三、流通分： 「涅槃印」</p>	<p>結嘆：如此八事，乃是諸佛，菩薩大人，之所覺悟，精進行道，慈悲修慧，乘法身船（所悟「性德」），至涅槃岸（指「修德」所顯）。復還生死，度脫眾生。（「自覺」功德）/以前八事，開導一切，令諸眾生，覺生死苦，捨離五欲，修心聖道。（「覺他」功德）/若佛弟子，誦此八事，於念念中，滅無量罪，進趣菩提，速登正覺，永斷生死，常住快樂。（誦念功德）---「依體起用」、「用還照體」</p>
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

## \*\*「三惑」

- 一、見思惑：見思惑，指迷於三世之道理（見惑），與迷於現在之事象（思惑：乃眼耳鼻舌身五根，貪愛色聲香味觸五塵，而起之想著。即迷於現在事理之煩惱。），兩者並稱見思惑。因能招感三界生死之果報，故屬界內惑；又以其通於聲聞、緣覺、菩薩三者所斷之惑，故又稱通惑。此惑可用「空觀」來加以斷除。斷此惑者，證「一切智」（總相：空），得羅漢果，具慧眼。
- 二、塵沙惑：迷於界內外恆沙塵數之法所起之惑障，稱為塵沙惑。菩薩化度眾生時而破之塵沙惑。因此惑為菩薩所斷，故又稱別惑，通於界內外，須以「假觀」破之。斷此惑者，證「道種智」（別相：從空出假），為菩薩所修，具「法眼」。
- 三、無明惑：即迷於中道第一義諦之煩惱。聲聞、緣覺所不知，唯在大乘菩薩，定慧雙修，方斷此惑，故又稱別惑。須以「中觀」破之。斷此惑者，證「一切種智」（即空即假即中），成者為佛，具「佛眼」。

## 「二死」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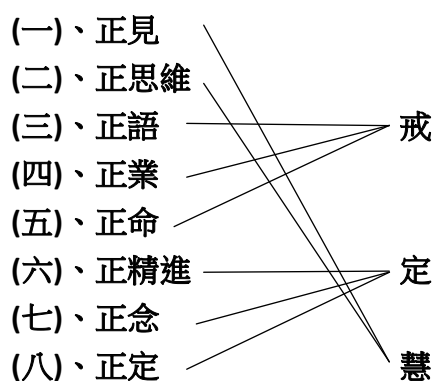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分段生死：分段生死：指三界眾生之生死。分段，指由於果報之異而有形貌、壽量等之區別。蓋三界眾生所感生死之果報各有類別、形貌、壽量等之限度與差異，故稱分段生死。即凡夫所受之生死。
- 二、變易生死：變易生死：又作無為生死變易死。即阿羅漢、辟支佛及大力之菩薩以上，所招感三界外之殊勝細妙的果報身；此一果報之身，係由無漏之悲願力改轉原先的分段生死之粗身，而變為細妙無有色形、壽命等定限之身，故稱變易身；係由無漏之定力、願力所助感，妙用而難測，故又稱不思議身；又以此身乃隨大悲之意願所成者，故亦稱意成身、無漏身、出過三界身；復以此身既由無漏之定力所轉成，已異於其前的分段粗身，猶如變化而得，故又稱變化身。蓋阿羅漢、辟支佛及大力之菩薩受三界外之變易身，然彼等又以此變易身迴入三界中，長時修菩薩行，以期達於無上菩提。

## \*\*「八正道」：

- (一)、正見：明四諦之理。
- (二)、正思維：理與無漏智相應，意不邪思。

- (三)正語：即離妄言、兩舌、惡口、綺語等。
- (四)正業：即正當的業行。離殺生、不與取等。
- (五)正命：即捨四邪命食（邪命，謂依不正當之方法謀生活。即：(一)下口食，謂種植田園、和合湯藥以求衣食而自活命。(二)仰口食，謂仰觀星宿、日月、風雨、雷電等術數之學。(三)方口食，謂曲媚豪勢，通使四方，巧言多求以自活命。)
- (六)正精進：即四正勤：已生惡令斷，未生惡令不生，未生善令生，已生善令長。
- (七)正念：四念住。
- (八)正定：成就初禪乃至四禪，從欲界定、色界定、無色界定。但與無漏定相應為最終目的。

八種求趣涅槃之正道。乃三十七道品中，最能代表佛教之實踐法門，即八種通向涅槃解脫之正確方法或途徑。八者即：



「八正道」與「三學」

三學或三無漏學：戒、定、慧[https://zh.wikipedia.org/wiki/%E4%B8%89%E5%AD%B8-cite\\_note-3](https://zh.wikipedia.org/wiki/%E4%B8%89%E5%AD%B8-cite_note-3)，即三無漏學，是達到解脫三界生死結縛煩惱、得到漏盡通的修行之道。三無漏學是八正道的總結：八正道中的正語、正業、正命為戒學，正精進、正念、正定為定學，正見、正思維為慧學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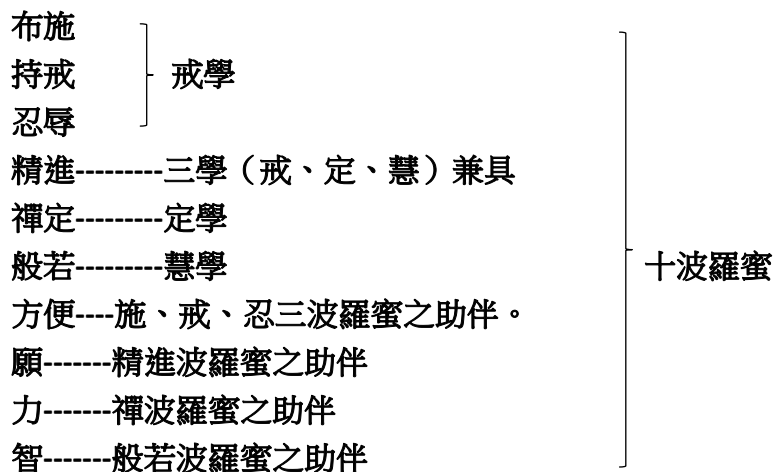
【六度（波羅蜜）及十波羅蜜表解】：十波羅蜜皆以菩提心為因，大悲為本：方便為究竟。

項目	詮 釋	說 明
六波羅蜜	到彼岸、度無極、事究竟，又具終了、圓滿意義。六度又有「事六度」及「理六度」之別。達到「三輪體空」始為「六波羅蜜」，可稱為終了、圓滿，至彼岸。	乃大乘佛教菩薩道欲成佛道所實踐之六種德目。
布施	1.財施、2.法施（傳揚佛法教理）、無畏施（除去眾生恐怖不安，使之身得所安頓），	能對治慳貪，培養福德。

持戒	持守戒律（五戒、十善及菩薩戒等），使身心清涼。有 1.攝律儀戒（諸惡莫作）---自利、2.攝善法戒（眾善奉行）、3.利樂有情戒。---利他	對治「毀犯」。
忍辱	生忍、法忍、無生法忍：忍耐迫害，能對治瞋恚，使心安住。指生忍與法忍。	對治「瞋恚」。
精進	一、「四正勤」； 二種精進：身精進及心精進。 五種精進：披甲精進、加行精進、有勇精進、無己精進。	能對治「懈怠」，成就善法。
禪定	一、世間禪定：四禪：凡夫；外道：四空定。 二、出世間禪：小乘禪、大乘禪（如來禪、祖師禪）	能對治「散亂」，使心安定。
般若	三種般若：實相般若、觀照般若、文字般若。 二種般若：共般若、不共般若。 二智：實智（性空之智：體）與權智（緣起方便智：用）。	認知生命真諦，開真實之智慧，曉了諸法實相。--能對治「愚癡」。
方便	以種種善巧方便法，助發度化一切有情之智。	屬「權智範圍」方便波羅蜜為施、戒、忍三波羅蜜之助伴。
願	常持願心，並付諸實現。	如：普賢十大願王等---願波羅蜜為精進波羅蜜之助伴。
力	培養實踐善行，判別真偽之能力。	如：精研教理，廣學多聞。力波羅蜜為禪波羅蜜之助伴。
智	能了知一切法之智慧。	如：善財童子五十三參---智波羅蜜為般若波羅蜜之助伴。

### 「三忍」：

- 1.生忍：即安忍有情之嗔罵捶打或優遇；含逆境之忍與順境之忍。
- 2.法忍：即安忍一切寒熱、風雨、饑渴、老病等之非情禍害；於此二忍能安然不動，故稱忍辱地。凡修法所遭值的苦屬之。
- 3.無生法者：遠離生滅之真如實相理體也，真智安住於此理而不動，謂之無生法忍。於初地或七八九地所得之悟也。無忍相之忍。



又法相宗將六波羅蜜之智慧波羅蜜開為方便善巧、願、力、智等四波羅蜜，合為十波羅蜜，作為菩薩之勝行，以配菩薩十地，說明修行次第。

解深密經卷四載，六波羅蜜之外另施設四波羅蜜之原因，力波羅蜜為禪波羅蜜之助伴；密教以十波羅蜜配當十菩薩，而置於胎藏界曼荼羅之虛空藏院，以表示虛空藏菩薩之福智二德，即右方置施、戒、忍、精進、禪等五菩薩，屬於蓮華部，表示福門；左方置般若、方便、願、力、智等五菩薩，屬於金剛部，表示智門。又以十指配當十波羅蜜，即施為右小指，戒為右無名指，忍為右中指，精進為右食指，禪為右拇指，般若為左小指，方便為左無名指，願為左中指，力為左食指，智為左拇指。

【大乘與小乘之別】

一、就語言、地域來源言：

- 1.小乘：以巴利文為主，屬南傳：包括錫蘭、泰國、緬甸、寮國、越南諸國。
- 2.大乘：以梵文為主，屬北傳：包括中國（漢傳；藏傳），以至韓國、日本諸國。

二、自內容言：

1. 小乘：教義為「四諦」：苦、集、滅、道，「十二緣起」；講求「我空法有」的「共般若」；三乘（大小乘凡出世：以三法印為依）共有者。以自度為主。
2. 大乘：教義為「六度萬行」，講求「我法俱空」。故有「不共般若」（大乘所獨有者：以「實相印」為依歸）。自度兼度他。

《大般涅槃經》卷 20〈梵行品 8〉：「以無常故苦，以苦故空，以空故無我，[苦]若是無常、苦、空、無我，為何所殺？殺無常者得常涅槃，殺苦得樂，殺空得實，殺於無我而得真我。」<sup>1</sup>

世、出世法	內容要點	說明
世間法四顛	常、樂、	無常計常、無樂執樂、無我計我、不淨計淨

<sup>1</sup> (CBETA, T12, no. 374, p. 484, b22-25)

倒(凡夫、外道之見)	我、淨	(不知涅槃四德：而偏重在「常」的一邊)
出世四倒(聲聞、緣覺之見)	無常、苦、無我、不淨	針對凡夫之知見：而有苦、空、無常、無我之見。(不知涅槃四德，而偏重在「空」的一邊)
涅槃四德：諸佛菩薩的正法。	常、樂、我、淨 (中道)	既不落在凡夫、外道的「常」邊，亦不落於小乘「空」的一邊。諸佛菩薩所有正(法)。